

证券代码：837424

证券简称：金三角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金三角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滨海南三路 66 号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刘响荣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的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704,81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27%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金三角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提名人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了保持公司董事会的稳定性和公司治理的规范性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董事会提名刘响荣先生、郑松强先生、倪晓成先生、刘一南先生、余培乐女士 5 人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通过对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，董事会未发现其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04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金三角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即将届满，为了公司监事会的稳定性和公司治理的规范性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施彬彬先生、林仙芝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开始计算，通过对上述 2 名监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，监事会未发现其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，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04,81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

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宜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刘响 荣	董事	任职	2024年6月 1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郑松 强	董事	任职	2024年6月 1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倪晓 成	董事	任职	2024年6月 1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刘一 南	董事	任职	2024年6月 1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余培 乐	董事	任职	2024年6月 1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施彬 彬	监事	任职	2024年6月 1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林仙 芝	监事	任职	2024年6月 1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金三角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记录；

金三角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年6月17日